

博愛潮語浸信會
2018/19 年度陳惠玲姑娘紀念助學金
申請指引

〔1〕 宗旨

陳惠玲姑娘於博愛佈道所事奉多年，對培育後進尤有負擔。陳姑娘畢生致力推動基督教教育，牧養教會弟兄姊妹，承傳主愛，盡心盡力，扶翼年青人成才成器，不遺餘力。秉承陳姑娘心願，幫助經濟上有需要的主內弟兄姊妹及參加教會活動的兒童，繼續升學，教會於二零零九年成立「陳惠玲獎學金」管理委員會，負責獎學金運作事宜，並進行遴選；二零零九設立「陳惠玲姑娘紀念助學金」，開始資助經濟上需要支援的會友或會友子弟就讀中小學。二零一六年擴展資助範圍至大學及大專生。

〔2〕 資助形式

每位獲資助者可獲助學金：小學生港幣二仟元正、初中生港幣三仟元正、高中生港幣四仟元正、大學生及大專生港幣四仟元正。全年名額預算為二十個。

〔3〕 申請資格

申請人必須：

- (A) 是博愛潮語浸信會會友、會友子女、或會友任監護人的會友親屬；及
- (B) 於 18/19 年度就讀於教育局註冊學校或本港認可之大專院校；及
- (C) 於 18/19 年度就讀小學一年級至高中或大專課程；及
- (D) 於 17/18 年年終考試或全年總平均成績全數科目及格；總操行獲乙等或以上(大專生則需要 GPA2.5 或以上)；及
- (E) 年齡二十五歲或以下；及
- (F) 經濟上需要支援。

〔4〕 申請日期

中學及小學： 2018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29 日 (7 月 29 日下午二時截止)；
大專生： 2018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26 日 (8 月 26 日下午二時截止)。

〔5〕 申請方法/程序

1. 申請人需填寫申請表一份，未滿十八歲者請父母或監護人加簽；
2. 遞交申請表格，請附身分證副本、成績表副本；
3. 本會將約見申請人，了解需要。如申請人未滿十八歲，需由家長陪同出席；
4. 成功申請者將獲專函通知；
5. 未成功申請者資料將會註銷；
6. 索取表格：可於本會網頁下載，或直接向本會牧師、分堂傳道索取；
7. 遞交表格：
於截止前將密封好的表格及副本投進「表格收集箱」內。

〔6〕 遴選委員

主席：張文凱執事

委員：張萬全牧師 陸滿華傳道 陳坤德執事 顏振國弟兄

財務委員：張沛忠執事 鍾愛蓮執事

博愛潮語浸信會
陳惠玲姑娘紀念助學金
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度
申請表

□□□□/□/□□□□申請編號(OU)

〔供本會會友/會友子女申請〕

申請人在填寫申請表前，

1. 請用黑色原子筆，以正楷填寫；
2. 如申請人未滿十八歲，請由父母或監護人加簽；
3. 填妥申請書後，連同成績表副本、身分證副本、用信封密封，並在封面註明「陳惠玲姑娘紀念助學金」，投入「助學金」專用收集箱內。

第一部：申請人資料

- 1 姓名：(中) _____ (英) _____
- 2 香港身分證號碼： _____ () 年齡： _____
- 3 通訊地址： _____
- 4 聯絡電話： _____
- 5 現讀學校或大專院校名稱：(中) _____
- 6 現讀學校或大專院校地址：(中) _____
- 7 班級：(2018-19 年度) _____
- 8 家庭狀況：
 - 8.1 家庭成員共 _____ 人 (包括申請人)
 - 8.2 家庭成員中仍然就學的共 _____ 人 (包括申請人)
 - 8.3 家庭成員中就業的共 _____ 人
 - 8.4 家庭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全年總收入為 _____
 - 8.5 家長姓名 (同住)： _____ / _____

第二部：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（如適用，由申請人填寫）

第三部：申請人聲明

1. 謹此聲明本人已閱讀及完全明白「陳惠玲姑娘紀念助學金」的宗旨，申請程序及有關細則。
2. 同意授權博愛潮語浸信會處理本人申請資料，並尊重遴選結果。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

父/母/監護人簽署（申請人未滿十八歲）：_____（姓名：_____）

日期：_____

第四部：遴選委員會面記錄《推薦/不推薦原因》

委員簽署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教牧同工簽署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